

# 解放区民政局

##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 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我局严格按照《解放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 年）》要求，持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全面推进“依法治区”和“法治民政”建设。现将我局全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坚持和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局主要领导扎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着力推动依法履职、依法行政、文明执法等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二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通过召开党组会、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及时学习传达关于法治建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及相关会议精神。组织全局党员干部集中学习全国“两会”和党的二十大报告，全面贯彻全国“两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区法治政府建设决策部署文件精神，统一了学法、用法认识，形成了学习常态。

#### （二）规范行政行为，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保障

一是全面落实规范性文件管理要求。本年度我局制定的文件均已严格落实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等规范性文件制定的程序。

二是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优化，深化数字化改革。紧紧围绕民政审批服务事项，不断简化办事流程、优化便民措施，进一步健全完善规范有序、公开透明、便民高效的工作机制。及时梳理民政一体化平台政务事项，及时办理政务服务事项，群众满意率达100%。

### （三）健全决策机制，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

一是建立健全依法决策机制。严格落实《解放区民政局党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等要求，重大行政决策均严格落实公众参与、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依法科学民主决策。

二是积极发挥法律顾问作用。积极对接司法部门，针对民政婚姻应诉，邀请律师协助日常法律问题咨询、共同参与行政应诉、行政执法、涉法业务咨询等工作，积极发挥专业力量在法治政府建设过程中的“守门人”和“智囊团”作用。

### （四）强化执法监管，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加强重点领域执法。开展社会组织双随机抽查，通过定期抽查、不定期抽查和专项抽查等形式加强对社会组织的日常监管，对社会组织进行年检，175个社会组织年检合格。去年新登记社

会组织 9 家，持续清理“僵尸型”社会组织 6 家。规范社会组织日常运行，净化行业生态环境，有效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

#### （五）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丰富普法载体，落实普法责任。树立“谁执法谁普法、分管业务暨分管普法”的理念，营造普法宣传良好氛围，通过发放政策宣传手册、制作新闻报道等形式推进民政法治宣传的开展，不断扩大普法宣传教育的深度和广度。围绕民政工作，在重要时间节点，深入基层开展民政政策法规宣传进村（社区）活动，累计印制发放宣传单 1000 余份、宣传手册 400 余份，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3 场，受益人数 2000 余人。

#### （六）有效化解矛盾，助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是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2022 年，我局未收到信访件，系统社会稳定形势平稳可控。

二是加强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工作。2022 年，始终尊重并执行生效行政复议决定，纠正违法不当的行政行为，并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依法行政，支持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诉讼案件。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 年，我局虽然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但仍存在不足和薄弱环节。

一是部分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仅停留在“学了”层面，学深学透学以致用方面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干部对习近平

法治思想基本内容掌握不清晰，不系统，使用起来有点吃力，存在要用的时候再学的思想。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解决问题的能力有待提高。

二是宣传教育形式古板单一，没有鲜活性和现实针对性。仍然存在着灌输式教育多，服务式教育少的问题，并没有完全做到在执法中普法，在学法中用法，干部的学法积极性未得到充分激发，抓经常不够，抓长效不够。

### **三、2022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情况**

（一）始终坚持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不打折扣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不折不扣保障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顺利开展。调整充实了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分管领导和班子成员具体职责任务，全面落实班子成员依法行政责任制。

（二）制定了年度依法行政工作计划和干部职工学法计划，将依法行政工作与民政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同考核。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部门发展总体规划，定期专题研究解决本部门法治政府建设有关重大问题和法治督查反馈的问题，狠抓领导班子依法行政水平，努力提升全体干部职工依法办事能力，

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

(三)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落实法律顾问制度。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始终坚持重大问题主动过问、重点环节主动协调、重大任务主动督导。主动与司法局对接,邀请法律顾问做好日常法律问题咨询。

(四)始终尊重并执行生效行政复议决定,纠正违法不当的行政行为,并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依法行政。从未违规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支持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诉讼案件,严格执行法院生效裁判,落实检查机关意见和检察建议,及时纠正违法不当行政行为。

(五)加强对本部门工作人员法治教育培训。通过周五学习3次、理论中心组学习2次,党组第一议题学习2次。

#### **四、2023年工作打算**

(一)加强干部学法培训制度建设。充分利用周五集中学习、干部在线学习等学习机会和平台,邀请司法局、法律顾问等专业人士加大法治宣传教育的力度。

(二)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提高法律顾问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促进法律顾问有效参与民政工作。在对外签订的各类合同、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审核、行政复议诉讼等方面均征求法律顾问意见。

(三)进一步加强与司法、法院等各单位工作联系,建立健

全沟通协作机制，强化行政应诉工作。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认真做好答辩举证工作，单位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 100%。

（四）更加全面学习贯彻民政法律法规知识并认真组织学习和普及。确保全局上下运用法律能力得到较大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得到明显提升，推进依法民政工作取得更加明显的成效。